

证券代码：300471

证券简称：厚普股份

公告编号：2020-046

厚普清洁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	-----------	-----------	--------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厚普股份	股票代码	300471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莞苓	陈强	
办公地址	成都市高新区康隆路 555 号	成都市高新区康隆路 555 号	
电话	028-63165919	028-63165919	
电子信箱	hpgf@hqhop.com	hpgf@hqhop.com	

2、主要财务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2,662,776.11	160,485,168.54	1.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9,742,761.48	-16,477,333.41	-80.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35,190,903.09	-17,454,664.63	-101.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642,720.55	142,417,237.68	-11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2	-0.045	-82.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2	-0.045	-82.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6%	-1.38%	-1.08%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84,136,554.92	1,799,783,626.03	4.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9,022,051.78	1,222,941,846.94	-2.77%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6,16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涛	境内自然人	33.55%	122,350,850	122,350,850	质押	80,000,000
唐新潮	境内自然人	7.55%	27,520,000			
华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76%	21,000,000		质押	21,000,000
北京星凯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51%	20,096,100			
金燕	境内自然人	1.05%	3,846,300			
陈春芳	境内自然人	0.50%	1,807,015			
北京爱洁隆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7%	1,700,000			
潘文波	境内自然人	0.38%	1,396,916			
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锦绣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27%	975,750			
李建国	境内自然人	0.24%	89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金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3,846,300 股，实际合计持有 3,846,300 股；公司股东陈春芳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807,015 股，实际合计持有 1,807,015 股；公司股东潘文波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1,396,916 股，实际合计持有 1,396,916 股；公司股东上海阿杏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阿杏锦绣私募证券投资基金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 0 股，通过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975,750 股，实际合计持有 975,750 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影响，公司供应商、承运商和客户开工时间普遍推迟，导致公司销售项目的原材料采购、发货、安装、调试进度均受到了极大影响，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业绩也造成了一定的影响。公司复工复产后，积极恢复生产经营活动，“抓销售、稳生产、控支出、拓融资”多措并举，力争将本次疫情对公司经营的影响降到最低。

2020年度，公司在“求强不求大，求稳不求快，求精不求多”的战略愿景下，加大了研发投入，并加强了与高校、科研院所的深度合作；在“固态储氢项目”、“结合5G、物联网技术加大加注设备、云平台研发”、“船用项目”、“核心零部件”等四大领域实施重点创新。报告期内，公司收购了四川省嘉琦瑞航空装备有限公司60%的股权，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航空零部件领域的技术研发、制造，进一步推进了公司向高端制造业发展的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6,266.28万元，同比增长1.3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974.28万元，同比下降80.51%；研发投入1,227.65万元，同比增长19.42%。报告期末，公司总资产188,413.66万元，较期初增长4.6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18,902.21万元，较期初下降2.77%。

（一）业务运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干好现有的，备好要来的，谋好未来的”的战略方针，在稳定公司传统业务的同时，积极投入资源培育新业务。在公司现有的车用业务方面，公司求稳发展，夯实基础；在新市场开发方面，公司积极发展国际业务，力争通过国际市场的运营带动公司业务的二次发展；在新业务开发方面，公司重点布局氢能市场和船用市场，并在技术上、战略资源上以及人才储备上提前做好安排，做好氢能业务和船用业务市场爆发的准备。此外，公司还将积极探索诸如电子信息产业、国家能源安全战略等对应的潜在机会点，以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1）国际业务

公司在国内市场出现饱和的情况下，积极开展国际业务的拓展与市场合作，引进国际市场的专业化人才。2020年4月，由公司自主研发的30立方全撬装LNG+CNG加注设备成功出口德国，此套设备完全按照欧盟国际标准和德国客户个性化要求定制生产，满足了欧洲市场不同LNG车型多种加注方式的需求。同时，通过公司自主研发的智能化控制系统，实现了100%无人化自动控制，是公司继2014年出口英国无人值守站无故障运营5年后的又一台无人值守加注设备。

（2）氢能业务

2020年2月，为确保2022年冬奥会氢源供应和氢燃料汽车正常运转，张家口市印发了《张家口氢能保障供应体系一期工程实施方案》，到2022年冬奥会前，氢气产能实现10,000吨/年，加氢站一期工程建设16座。2020年4月，标志着张家口氢能保障供应体系一期工程正式迈入建设阶段的河北省首座固定加氢站——纬三路加氢站，确定由公司与液空厚普联合承建。此外，2020年4月公司中标一汽丰田2022年冬奥会考斯特氢燃料车生产基地的70MPa加氢站项目，该项目将由公司提供成套设备和运营服务。

（3）船用业务

2019年5月，交通运输部长江航务管理局发布通告（第1号），根据交通运输部推进LNG清洁能源在长江航运应用的有关要求，促进长江航运安全、绿色发展，自2019年6月1日起，长江三峡通航管理局开始受理LNG动力船过闸申报。2020年6月，由公司提供船动力系统改造设计，并提供LNG储罐、气化撬、安保系统等整套设备及安装服务的“港盛1005”号货运船顺利驶出三峡南线船闸闸室，“气化长江”工程取得里程碑式的进展。LNG燃料船与传统燃料船相比，燃烧时污染物排放大幅减少，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PM2.5减排尤为明显，LNG燃料价格成本同比下降25%—30%。公司近年来重点布局船用市场，并被授予“内河客船新能源试验基地设备配套研发单位”。目前公司天然气船用市场业务已覆盖多种类的船用加注站及船用供气系统等业务。

（4）拓展业务

报告期内，广州厚普惠通清洁能源投资有限公司实现了营业收入3,348.61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20.59%，该公司为公司2019年新设立的主要从事天然气能源贸易的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四川省嘉琦瑞航空装备有限公司于合并范围内实现营业收入916.03万元，占公司总营业收入的5.63%，该公司为公司报告期内收购的主要从事航空零部件研发生产的控股子公司。未来，公司将继续加深在清洁能源领域的布局，并努力将公司打造成为具备高端装备制造能力的行业领先企业。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根据前述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新收入准则。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	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20年5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收购四川省嘉绮瑞航空装备有限公司60%股权的议案》，会议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依法筹措的资金共计6,000 万元人民币，向四川省嘉绮瑞航空装备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并受让张可所持有的四川省嘉绮瑞航空装备有限公司部分股权，合计将取得四川省嘉绮瑞航空装备有限公司60%的股权。

2020年5月17日，各方签订了关于四川省嘉绮瑞航空装备有限公司的收购协议，自取得标的公司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